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Ever Fortu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

待其他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後，重組協議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完成。有關完成及復牌之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將以公佈方式予以發佈。

復牌建議及復牌須待達成及／或豁免重組協議及收購協議之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刊發本公佈並非表示復牌建議將完成或股份將恢復買賣。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暫停買賣，並將一直暫停直至另行通告為止。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茲提述本公司與投資者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就復牌建議刊發之通函（「通函」）。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為2,532,543,083股。通告所載第1項特別決議案以及第3、7及13項普通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概無股東須就以上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532,543,083股。

通告所載之第2項特別決議案及第4至6及8至12項普通決議案已由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由於連發控股及Concord於復牌建議中擁有權益，彼等、其聯繫人士及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及涉及投資者分配股份、清洗豁免及特別交易及於其中擁有權益之該等人士須要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重組建議及據此擬進行之該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投資者分配股份）、收購事項、清洗豁免及特別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於1,982,013,083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8.3%）中擁有權益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相關決議案。

概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就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票數	%	票數	%
1.	批准修訂公司細則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2.	批准股本重組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票數	%	票數	%
3.	批准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4.	批准重組協議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5.	批准投資者分配股份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6.	批准債權人分配股份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7.	批准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8.	批准收購協議甲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9.	批准收購協議乙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10.	批准收購協議丙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11.	批准清洗豁免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12.	批准特別交易	778,212,000	778,212,000	100	0	0
13.	(a) 委任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b) 委任史嵐江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c) 委任朱悅忠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票數	%	票數	%
(d) 委任楊健尊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e) 委任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f) 委任伍綺琴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及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g) 委任羅文鈺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328,742,000	1,328,742,000	100	0	0

附注：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請參考通告。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變動

下表列示本公司股權架構依據復牌建議所作之變動，僅作說明用途：

表 1 – 轉換任何優先股前

	於公布日期		(i) 完成股本重組後； (ii) 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後； 及 (iii) 發行代價股份後		(i) 完成股本重組後； (ii) 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後； (iii) 發行代價股份後； 及 (iv) 配售後 (附註 2)	
	股份數目	%	新股份數目	%	新股份數目	%
投資者或其代理人及與 其一致行動之人士	–	–	1,000,000,000	75.72	990,425,913	75.00
連發控股 (附註 10)	530,530,000	20.95	–	–	–	–
陳鴻錫先生 (附註 8)	334,000,000	13.19	–	–	–	–
陳新先生 (附註 9)	430,000,000	16.98	–	–	–	–
公眾股東：						
連發控股 (附註 10)	–	–	66,316,250	5.02	66,316,250	5.02
Concord	20,000,000	0.79	2,500,000	0.19	2,500,000	0.19
陳鴻錫先生 (附註 8)	–	–	41,750,000	3.16	41,750,000	3.16
陳新先生 (附註 9)	–	–	53,750,000	4.07	53,750,000	4.07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或其 代理人 (附註 1)	–	–	4,000,000	0.30	4,000,000	0.30
承配人 (附註 2)	–	–	–	–	9,574,087	0.72
其他公眾股東	1,218,013,083	48.09	152,251,635	11.54	152,251,635	11.54
公眾股東小計	1,238,013,083	48.88	320,567,885	24.28	330,141,972	25.00
總計	2,532,543,083	100.00	1,320,567,885	100.00	1,320,567,885	100.00

表 2 – 轉換任何優先股後

下表說明於轉換優先股(視乎情況而定)後投資者之最高及最低股權。

	(i) 完成股本重組後； (ii) 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 後；(iii) 發行代價股份 後；(iv) 配售後； (v) 全面行使認購期權 及／或認沽期權及全面 轉換相關類別 A 優先股 後；及(vi) 賣方並無轉換 類別 B 優先股 (附註 2、5、6 及 7) 新股份數目		(i) 完成股本重組後； (ii) 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 後；(iii) 發行代價股份 後；(iv) 配售後；及(v) 全面轉換所有優先股 (假設並無行使認購期權 及認沽期權)後 (附註 2、4 及 5) 新股份數目	
		%		%
投資者或其代理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	2,370,425,913	87.78	990,425,913	26.66
旺德融(附註 3)	–	–	900,609,602	24.24
賣方丙(附註 11)	–	–	715,000,000	19.24
公眾股東：				
連發控股(附註 10)	66,316,250	2.46	66,316,250	1.78
Concord	2,500,000	0.09	207,838,989	5.59
陳鴻錫先生(附註 8)	41,750,000	1.55	41,750,000	1.12
陳新先生(附註 9)	53,750,000	1.99	53,750,000	1.45
債權人(旺德融及 Concord 除外)	–	–	274,051,409	7.38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或其代理人(附註 1)	4,000,000	0.15	4,000,000	0.11
賣方甲	–	–	225,000,000	6.06
賣方乙	–	–	75,000,000	2.02
承配人(附註 2)	9,574,087	0.35	9,574,087	0.26
其他公眾股東	152,251,635	5.63	152,251,635	4.09
公眾股東小計	330,141,972	12.22	1,104,701,649	29.86
總計	2,700,567,885	100.00	3,715,567,885	100.00

附註：

1.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為本公司有關本公司建議重組之財務顧問。財務顧問費中，400,000港元將通過發行代價股份支付。代價股份之發行價與於完成日期向投資者發行新股份之認購價相同。
2. 供說明用途，假設投資者將於復牌前但於向投資者發行新股份後向獨立第三方配售該等數目之新股份，以恢復上市規則規定之25%公眾持股量。向獨立第三方配售之實際新股份數目將由投資者於適當時候釐定。
3. 旺德融並非直接股東。旺德融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連發控股擁有60%權益，而連發控股擁有本公司之約20.95%權益。旺德融於其類別A優先股悉數轉換後將成為主要股東。因此，其將不被視為公眾股東。倘旺德融於本公司之實際持股權為20%或以上，則旺德融將被推定為與投資者一致行動之人士，除非該關係被推翻。
4. 根據最新所得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公司債務總額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約為67,400,000港元。類別A優先股將按比例分配予計劃債權人。下表載列基於最新所得資料分配予計劃債權人之預期類別優先股數目：

	債務 千港元	概約 %	將予分配 之類別A優先股 之預期數目
旺德融	44,000	65.26	900,609,602
Concord	10,032	14.88	205,338,989
吉先生	4,538	6.73	92,885,600
其他	8,851	13.13	181,165,809
總計	<u>67,421</u>	<u>100.00</u>	<u>1,380,000,000</u>

5. 類別A優先股可於復牌後任何日期轉換。類別B優先股可於不早於發行日期起一年之日轉換。
6. 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可於計劃管理人向計劃債權人轉讓類別A優先股日期起一年內之任何時間行使。
7. 此情況僅供說明用途。倘優先股持有人根據優先股條款行使優先股所附任何換股權，將導致公眾人士所持有新股份數目減少至低於緊隨該行使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之25%或聯交所當時指定本公司適用之有關其他最低百分比，則優先股持有人不得行使任何換股權。
8. 除為主要股東外，陳鴻錫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由於陳鴻錫先生之股權於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及代價股份後將低於10%，陳鴻錫先生將被視為公眾股東。

9. 除為主要股東外，陳新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由於陳新先生之股權於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及代價股份後將低於10%，陳新先生將被視為公眾股東。
10. 除為主要股東外，連發控股乃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由於連發控股之股權於發行投資者分配股份及代價股份後將低於10%，連發控股將被視為公眾股東。
11. 賣方丙於其類別B優先股悉數轉換後將成為主要股東。因此，其將不被視為公眾股東。

一般資料

待其他先決條件達成及／或豁免后，重組協議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完成。有關完成及複牌之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將以公佈方式予以發佈。

復牌建議及復牌須待達成及／或豁免重組協議及收購協議之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刊發本公佈並非表示復牌建議將完成或股份將恢復買賣。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暫停買賣，並將一直暫停直至另行通告為止。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吉可為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周文軍先生(主席)、吉可為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丁江勇先生、戴軍先生及孫克軍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蘇開鵬先生及趙文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